

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2018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恒隆通物流有限公司、子公司深圳云仓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将为关联方深圳市伟浩工业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货运代理服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深圳市伟浩工业商贸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鲍秀伟控制的公司，本次预计的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赵潮升、鲍秀伟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 3 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伟浩工业商贸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西务地埔清水巷16号宝红工业区B栋四楼(409-412)	有限责任公司	鲍秀伟

(二) 关联关系

深圳市伟浩工业商贸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鲍秀伟控制的公司。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恒隆通物流有限公司、子公司深圳云仓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将为关联方深圳市伟浩工业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货运代理服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将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将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支持公司发展的需求，是合理且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圆融汇通跨境电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